

饶平县人民政府关于镇实行综合行政执法 (第二批)的公告

饶府通〔2023〕2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意见》和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的公告》（粤府函〔2020〕136号）和《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镇街道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第二批）的公告》（潮府告〔2023〕5号）等规定，现就镇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第二批）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自2023年7月1日起，我县21个镇人民政府以自身名义行使《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镇街道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第二批）的公告》（潮府告〔2023〕5号）的94项执法职权事项的行政执法职权，实行综合行政执法。

二、行政处罚权调整实施后，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措施权由镇一并实施。

三、在镇以其自身名义行使相应的事项职权前，县直行政执法部门已受理或立案办理的，由原受理或立案办理的县行政执法部门继续办理。

四、相关县级行政处罚权调整由镇行使后，跨行政区域的案

件和县政府及县直行政执法部门认为有较大影响的案件，仍由县行政执法部门负责查处。镇与县级行政执法部门对行政处罚案件管辖权存在争议的，由县人民政府协调决定。

县直行政执法部门应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主动协调配合，加强对各镇综合行政执法的业务指导和培训，指导各镇解决专业性执法问题。

五、各镇行政执法人员应当持有国家统一制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从事执法活动，并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履行职责。各镇应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使用“一体化行政执法平台”执法。

六、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服镇作出的行政执法决定，可以依法向饶平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七、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附件：《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镇街道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第二批）的公告》（潮府告〔2023〕5号）



潮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镇街道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第二批）的公告

潮府告〔2023〕5号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基层整合审批服务执法力量的实施意见》和中共广东省委《关于深化乡镇街道体制改革完善基层治理体系的意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的公告》（粤府函〔2020〕136号）等规定，市人民政府决定将部分县级人民政府及其所属行政执法部门行使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措施权调整由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以下简称镇街道）以其自身名义行使，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现公告如下：

一、潮州市第二批调整由镇街道实行的综合行政执法职权共有94项，涉及本市行政区内共45个镇、街道。（镇街道名单及调整的综合行政执法职权目录详见附件）

二、行政处罚权调整实施后，与之相关的行政检查权、行政强制措施权由镇街道一并实施。

三、镇街道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的起始时间，由各县（区）级人民政府决定，并以政府公告形式公布。

四、在镇街道以其自身名义行使相应的事项职权前，县（区）直行政执法部门已受理或立案办理的，由原受理或立案办理的县（区）直行政执法部门继续办理。

五、相关县级行政处罚权调整由镇街道行使后，跨行政区域

的案件和县（区）级人民政府及其行政执法部门认为有较大影响的案件，仍由县（区）直行政执法部门负责查处。镇街道与县（区）直行政执法部门对行政处罚案件管辖权存在争议的，由县（区）级人民政府协调决定。

县（区）直行政执法部门应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主动协调配合，加强对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的业务指导和培训，指导镇街道解决执法专业性问题。

六、各镇街道行政执法人员应当持有国家统一制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执法证》从事执法活动，并严格依照法定程序履行职责。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严格执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使用“一体化行政执法平台”执法。

七、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不服镇街道作出的行政执法决定，可以依法向上一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八、本公告自发布之日起生效。

- 附件：1. 《潮州市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的镇街道名单》（共45个镇街道）
2. 潮州市县级行政执法职权调整由镇街道实施事项目录（第二批）

潮州市人民政府

2023年6月6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潮州市实行综合行政执法的镇街道名单

(共计 45 个镇街道)

序号	县（区）	镇人民政府和街道办事处
1	潮安区（15 个）	潮安区凤凰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赤凤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归湖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文祠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江东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古巷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凤塘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登塘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浮洋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龙湖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金石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沙溪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东凤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彩塘镇人民政府
		潮安区庵埠镇人民政府
2	饶平县（21 个）	饶平县上饶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饶洋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建饶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新丰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三饶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新塘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汤溪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浮滨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浮山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东山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新圩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樟溪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钱东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高堂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联饶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海山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汫洲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所城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大埕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柘林镇人民政府
		饶平县黄冈镇人民政府
3	湘桥区（9个）	湘桥区意溪镇人民政府
		湘桥区磷溪镇人民政府
		湘桥区官塘镇人民政府
		湘桥区铁铺镇人民政府
		湘桥区人民政府太平街道办事处
		湘桥区人民政府西新街道办事处
		湘桥区人民政府桥东街道办事处
		湘桥区人民政府城西街道办事处
		湘桥区人民政府凤新街道办事处

附件2

潮州市县级行政执法职权调整由镇街道实施事项目录（第二批）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1	城市管理	对在公共场所摆摊设点的；擅自占有公共场所堆放物料、搭建建（构）筑物或者其他设施的；在城市道路和其他公共场所的设施上设置、吊挂、晾晒有碍市容的物品的；经批准临时占用城市道路等公共场所的，占用人在使用结束后没有及时清除产生的垃圾等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4402140CA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2	城市管理	对随意倾倒、抛撒或堆放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19000	行政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3	城市管理	对处置建筑垃圾的单位在运输建筑垃圾中沿途丢弃、遗撒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16000	行政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4	城市管理	对在主要道路和重点地区范围的街道的临街建（构）物的阳台和窗外，堆放、吊挂影响市容的物品的行政处罚	4402140C2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5	城市管理	对在树木和公共设施上涂、写、刻、画和悬挂重物；攀、折、钉、栓树木，采摘花草，践踏地被，丢弃废弃物的行政处罚	4402140C6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6	城市管理	对在公共设施和树木、建筑物外墙、公共区域的地面上乱涂写、刻画的行政处罚。	4402140C9001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7	城市管理	对在道路路缘设置接坡的行政处罚	4402140CB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8	城市管理	对单位和个人未按照规定的分类要求、时间、地点等，将生活垃圾投入指定的垃圾容器或者收集场所的；随意倾倒、抛撒或者堆放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CM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9	城市管理	对将家庭装修废弃物和废弃沙发、衣柜、床等大件家具投放到垃圾收集点或者收集容器内的行政处罚	4402140CF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0	城市管理	对施工工地未按照建筑施工规范设置硬质密闭围挡或采取覆盖、分段作业、择时施工、洒水抑尘等有效防尘降尘措施的；施工工地未对施工现场进出口及出场车辆进行冲洗和清理的行政处罚	4402140CP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11	城市管理	对从事机动车维修、清洗经营业务的单位或者个人没有采取有效措施防止废油污、废液等外流；单位和个人占用城市道路、人行步道、公共场所及绿化带从事机动车维修、清洗等经营性活动的行政处罚	4402140CQ001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2	城市管理	对废品收购场所未采取围挡、遮盖等措施，导致废品散落影响市容环境的行政处罚	4402140CK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3	城市管理	对随地吐痰、便溺；乱扔果皮、果核、纸屑、烟蒂、玻璃瓶（渣）、饮料罐、口香糖、包装袋（盒）等废弃物；乱扔动物尸体；临街商铺、摊档不及时清理其经营产生的废弃物；在露天场所或者垃圾收集容器内焚烧树叶、枯草、垃圾或者其他废弃物；往他人交通工具上投放印刷品；乱丢废电池、荧光灯管、电子显示屏等有毒有害废弃物；其他影响城市道路和公共场所环境卫生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40CJ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14	城市管理	对装饰装修施工单位或个人随意堆放或者高空抛撒装饰装修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CH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
15	城市管理	对施工单位未采取洒水、喷淋、覆盖等抑尘降尘措施的行政处罚	4402140CL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16	城市管理	对擅自设置、移动、涂改或损毁历史文化街区、名镇、名村标志牌的行政处罚	440214229000	行政处罚	1.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2. 潮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
17	城市管理	对擅自在城市桥梁上架设各类管线、设置广告等辅助物的行政处罚	440214320000	行政处罚	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
18	城市管理	对个人在公共场所随地吐痰、便溺，乱扔果皮、纸屑、烟蒂、口香糖、废电池以及各种食品包装物等废弃物；禁止乱倒垃圾、粪便和污水的行政处罚	44021408N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
19	城市管理	对施工单位未及时清运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造成环境污染；将建筑垃圾交给个人或未经核准从事建筑垃圾运输的单位处置的行政处罚	440214015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2.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20	城市管理	对车辆运输液体、散体物料和废弃物时，没有采取密闭或者其他有效措施，造成沿途泄漏、遗撒和飞扬的行政处罚	4402140C4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21	城市管理	对餐饮垃圾产生单位产生的餐饮垃圾，直接排入公共水域、厕所、市政管道或者混入其他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CE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22	城市管理	对市容和环境卫生专业服务机构未按规定收集、运输生活垃圾的；在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扬撒、遗漏生活垃圾以及滴漏污水的行政处罚	4402140CD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23	城市管理	对道路绿化作业施工单位未采取相应抑尘降尘措施的行政处罚	4402140CR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
24	城市管理	对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开山、采石、开矿等破坏传统格局和历史风貌；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占用保护规划确定保留的园林绿地、河湖水系、道路等；在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范围内修建生产、储存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腐蚀性物品的工厂、仓库等的行政处罚	440214226000	行政处罚	1.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2. 潮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
25	城市管理	对在历史建筑上刻划、涂污的行政处罚	440289681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条例
26	城市管理	对损坏各类环境卫生设施及其附属设施的行政处罚	440214012000	行政处罚	1. 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2.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27	城市管理	对未按照规定对固体废物进行利用或者处置、清运，造成建筑垃圾、陶瓷垃圾等固体废物扬散、流失、渗漏或者其他环境污染的；运输过程中沿途丢弃、遗撒建筑垃圾、陶瓷垃圾等固体废物的；个人将建筑垃圾、陶瓷垃圾混入生活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CN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28	城市管理	对施工过程中不及时清理堆放在城市道路上的余泥、污物，直接向城市道路排放余泥、污物的行政处罚	4402140C3000	行政处罚	潮州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
29	城市管理	对施工单位未妥善处理垃圾、粪便和污水的行政处罚	44021408P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爱国卫生工作条例
30	城市管理	对将建筑垃圾混入生活垃圾；将危险废物混入建筑垃圾；擅自设立弃置场受纳建筑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13000	行政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31	城市管理	对建筑垃圾储运消纳场受纳工业垃圾、生活垃圾和有毒有害垃圾的行政处罚	440214014000	行政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32	城市管理	对涂改、倒卖、出租、出借或以其他方式非法转让城市建筑垃圾处置核准文件的行政处罚	440214017000	行政处罚	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33	城市管理	对损坏或擅自迁移、拆除历史建筑的行政处罚	440214228000	行政处罚	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条例
34	城市管理	对擅自拆除纳入保护名录的历史建筑的行政处罚	440214242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35	城市管理	对建设单位未按规定设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公告牌的行政处罚	440214240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36	城市管理	对建设单位在建设工程开工前未经验线；验线不合格，建设工程擅自开工的行政处罚	440214241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
37	农业农村	对擅自转移、使用、销毁、销售被查封或者扣押的兽药及有关材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03000	行政处罚	兽药管理条例
38	农业农村	对未经兽医开具处方销售、购买、使用兽用处方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06000	行政处罚	兽药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39	农业农村	对畜禽养殖场未建立养殖档案的，或者未按照规定保存养殖档案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78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
40	农业农村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屠宰未经检疫或者检疫不合格的生猪或者屠宰病害、死猪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31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2. 广东省生猪屠宰管理规定
41	农业农村	对不符合《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第二十二 条规定的条件经营饲料、饲料添加剂的行为的行政 处罚	440217087000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42	农业农村	对农产品生产企业、食品和食用农产品仓储企业、专业化病虫害防治服务组织和从事农产品生产的农民专业合作社等不执行农药使用记录制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41000	行政处罚	农药管理条例
43	农业农村	对“农药使用者有下列行为之一的：（一）不按照农药的标签标注的使用范围、使用方法和剂量、使用技术要求和注意事项、安全间隔期使用农药；（二）使用禁用的农药；（三）将剧毒、高毒农药用于防治卫生害虫，用于蔬菜、瓜果、茶叶、菌类、中草药材生产或者用于水生植物的病虫害防治；（四）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使用农药；（五）使用农药毒鱼、虾、鸟、兽等；（六）在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河道内丢弃农药、农药包装物或者清洗施药器械。”的行政处罚	440217040000	行政处罚	农药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44	农业农村	对为未经定点违法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生猪屠宰场所或者生猪产品储存设施，或者为对生猪、生猪产品注水或者注入其他物质的单位或者个人提供场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39000	行政处罚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45	农业农村	对饲养的动物未按照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或者免疫技术规范实施免疫接种的；饲养的种用、乳用动物未按照国务院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的要求定期开展疫病检测，或者经检测不合格而未按照规定处理的；饲养的犬只未按照规定定期进行狂犬病免疫接种的；动物、动物产品的运载工具在装载前和卸载后未按照规定及时清洗、消毒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09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46	农业农村	对未按《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规定对病害猪进行无害化处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41000	行政处罚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
47	农业农村	对屠宰、经营、运输下列动物或者生产、经营、加工、贮藏、运输下列动物产品：依法应当检疫而未经检疫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13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48	农业农村	对农药经营者经营劣质农药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36000	行政处罚	农药管理条例
49	农业农村	对伪造、变造、转让、出租、出借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等许可证明文件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42000	行政处罚	农药管理条例
50	农业农村	对农药生产企业不执行原材料进货、农药出厂销售记录制度，或者不履行农药废弃物回收义务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34000	行政处罚	农药管理条例
51	农业农村	对生产、销售不符合乳品质量安全国家标准的乳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46000	行政处罚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52	农业农村	对屠宰厂或货主虚报无害化数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42000	行政处罚	生猪定点屠宰厂(场)病害猪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53	农业农村	对未经定点从事生猪屠宰活动的；冒用或者使用伪造的生猪定点屠宰证书或者生猪定点屠宰标志牌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32000	行政处罚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54	农业农村	对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出厂（场）未经肉品品质检验或者经肉品品质检验不合格的生猪产品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35000	行政处罚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55	农业农村	对屠宰厂或其他单位个人对屠宰生猪注水或注入其它物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136000	行政处罚	生猪屠宰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56	农业农村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对饲料、饲料添加剂进行再加工或者添加物质的；经营无产品标签、无生产许可证、无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经营无产品批准文号的饲料添加剂、添加剂预混合饲料的；经营用国务院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公布的饲料原料目录、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和药物饲料添加剂品种目录以外的物质生产的饲料的；经营未取得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证书的新饲料、新饲料添加剂或者未取得饲料、饲料添加剂进口登记证的进口饲料、进口饲料添加剂以及禁用的饲料、饲料添加剂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88000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57	农业农村	对饲料、饲料添加剂经营者对饲料、饲料添加剂进行拆包、分装的；不依照《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规定实行产品购销台账制度的；经营的饲料、饲料添加剂失效、霉变或者超过保质期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89000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58	农业农村	对养殖者对外提供自行配制的饲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93000	行政处罚	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管理条例
59	农业农村	对冒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标志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52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60	农业农村	对渔业船舶的所有者、经营者以及船长不服从指挥，未按照要求落实避风、避险等措施，拒不改正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96051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渔业船舶安全生产管理办法
61	农业农村	对船员证书持证人与证书所载内容不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96008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
62	农业农村	对渔业职务船员到期未办理证件审验，且逾期不办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96010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
63	农业农村	对船舶拒不执行离港、禁止离港、停航、改航、停止作业等决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96064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港水域交通安全管理条例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
64	农业农村	对冒用、租借、涂改船员证书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96035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
65	农业农村	对未经批准在渔港内进行明火作业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96025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港航监督行政处罚规定
66	农业农村	对生产经营假种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11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67	农业农村	对生产经营劣种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12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68	农业农村	对使用拖拉机、联合收割机违反规定载人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67000	行政处罚	农业机械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69	农业农村	对销售的农产品未按照规定进行包装、标识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7049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
70	生态环境	对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未依法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或者突发环境事件发生后，未及时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行政处罚	440213035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环境保护条例
71	生态环境	对产生工业固体废物的单位违反本法规定委托他人运输、利用、处置工业固体废物的行政处罚	44021307C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72	生态环境	对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有毒污染物的车辆或者容器的行政处罚	440213112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73	卫生健康	对医疗机构逾期不校验《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仍从事诊疗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0121000	行政处罚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74	卫生健康	对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未对医疗废物进行登记或者未保存登记资料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0220000	行政处罚	1. 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办法 2. 医疗废物管理行政处罚办法
75	卫生健康	对医疗机构使用不具备相应资质的人员从事放射诊疗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0210000	行政处罚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76	卫生健康	对医疗机构未取得放射诊疗许可从事放射诊疗工作的，未办理诊疗科目登记或者未按照规定进行校验的，未经批准擅自变更放射诊疗项目或者超出批准范围从事放射诊疗工作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0209000	行政处罚	放射诊疗管理规定
77	卫生健康	对无《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开展健康体检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0130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 2.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3. 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
78	卫生健康	对医疗机构未经批准擅自开展医疗气功活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0126000	行政处罚	1.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2. 医疗气功管理暂行规定 3.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79	卫生健康	对未依法取得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擅自营业的行政处罚	4402200L0000	行政处罚	1.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 2. 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80	卫生健康	对医疗机构诊疗活动超出登记或者备案范围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2002P000	行政处罚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
81	自然资源	对滥伐林木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32007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82	自然资源	对盗伐林木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32006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83	自然资源	对擅自在森林防火区野外用火的行政处罚	440232082000	行政处罚	1. 森林防火条例 2. 广东省森林防火条例
84	自然资源	对擅自移动或者毁坏封山育林标牌、界桩及其它管理设施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32016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封山育林条例
85	自然资源	对非法开垦、采石、采砂、采土或者其他活动，造成林木毁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32010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86	自然资源	对非法开垦、采石、采砂、采土或者其他活动，造成林地毁坏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32012000	行政处罚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87	自然资源	对收购、加工、运输明知是盗伐、滥伐等非法来源的林木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32009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
88	自然资源	对买卖、出租或者以其他形式转让矿产资源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2027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实施细则 3. 探矿权采矿权转让管理办法
89	自然资源	对森林防火区内的有关单位或者个人拒绝接受森林防火检查或者接到森林火灾隐患整改通知书逾期不消除火灾隐患的行政处罚	440232081000	行政处罚	森林防火条例
90	自然资源	对在森林高火险期内，未经批准擅自进入森林高火险区活动的行政处罚	440232086000	行政处罚	森林防火条例
91	自然资源	对在临时使用的土地上修建永久性建筑物、构筑物的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12010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序号	职权下放领域	拟下放职权事项名称	基本编码	行政执法权限类型	实施依据
92	自然资源	对弄虚作假、虚报冒领退耕还林补助钱粮的处罚	440232117000	行政处罚	退耕还林条例
93	自然资源	对在有争议的林地上从事新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确权后的权利人损失的处罚	440212223000	行政处罚	广东省林木林地权属争议调解处理条例
94	自然资源	对擅自改变林地用途行为的行政处罚	440232014000	行政处罚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实施条例